

#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

皖人社秘〔2020〕70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

各市及广德市、宿松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省直有关单位，各级评审委员会，省有关行业协会（学会），各省级继续教育基地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省继续教育管理工作，切实为广大专业技术人员提供便捷、高效、优质的学习服务环境，提高我省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能力素质，现就做好2020年全省继续教育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省行政区域内各类机关、企业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非



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学习均可采取网络在线学习和集中面授（疫情解除后）的方式进行。网络在线学习的学员完成学时后（公需科目学完须参加考试），成绩合格者自行通过网络打印合格证书；集中面授的学员完成规定学时后，由培训机构颁发结业证书。

## 五、有关要求

上，组织实施好行业继续教育工作。

（四）各省级继续教育基地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开展教育培训，确保培训质量。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，须经学员

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（省直单位为干部人事部门）各党

委组织部

（五）按照安徽省委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

的实施意见》（皖办发〔2017〕50号）有关要求，在《办法》

实施过程中，如遇相关问题，请及时与省人社厅联系。

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20年4月11日印发